# 最新《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浅语风铃 更新时间：2024-08-30

*我们得到了一些心得体会以后，应该马上记录下来，写一篇心得体会，这样能够给人努力向前的动力。那么你知道心得体会如何写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一《朝花夕拾》中的每一篇文章，都记...*

我们得到了一些心得体会以后，应该马上记录下来，写一篇心得体会，这样能够给人努力向前的动力。那么你知道心得体会如何写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体会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一**

《朝花夕拾》中的每一篇文章，都记述了鲁迅先生从童年的生活到青年时求学的不同阶段的过程，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鲁迅先生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

从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我仿佛觉得眼前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读鲁迅先生的这篇充满对童年回忆的散文，可以感受到发自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一份热爱大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在三味书屋中，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也有同学们心中的孩子气。当寿先生在入神的读书时，却不知道同学们再干着各式各样的事，其中鲁迅先生正在聚精会神的画画……

我觉得幼年的鲁迅和平凡的孩子一样，充满了欢歌笑语，充满了鸟语花香，可是童年已离他渐渐远去，留下的只是回味无穷的记忆，所以我们要留住自己的童年，把留在心底，也变成我们那散琐的记忆。

在我们的童年中，也有许多记忆犹新的事情：我再上五年级的时候，星期六、星期天经常在写完作业后到河堤上的草地上，春天时，用柳条编柳帽;夏天时，躺在草坪上沐浴阳光;秋天时，到草坪上和伙伴们一起捉迷藏;冬天时，大家一起打雪仗……那片和地上的草地，是我最难忘，最回味无穷的地方。

让我们细读一下《朝花夕拾》，体会一下与我们不同年代的童年之梦，和鲁迅一起热爱大自然，向往自由!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二**

读着鲁迅先生写的《朝花夕拾》，仿佛在欣赏一幅多姿多彩的幸福画。

我读着鲁迅先生写的散文，眼前仿佛看见鲁迅小时候的活泼可爱：有时趁着大人不注意，偷偷溜进百草园，整天呆在院子里。他要与小花、小草、小虫子作伴，还要坐在树枝上吃野果。虽然有时会得到寿镜吾老先生的严厉的眼神，但也仍免不了孩子的淘气。

童年是美好的，是那么令人回味无穷。鲁迅以他幼年时孩子的眼光写下这本书，让我倍感亲切，是我充满了激情。

我的童年也是那么多姿多彩。我家有一个小院子，小时候，我总倚在一颗白果树上，发着呆，那时是多么自在。玉米愿意长多高就长多高;倭瓜愿意长多大就长多大;蝴蝶随意地飞，时而从墙头飞来一对白蝴蝶，时而从花朵上飞走了一只黄蝴蝶。有时候，我还会到田里去玩，那是田里早已成为孩子的天地。大家都忙着捉泥鳅呢!赤着脚丫，踩着烂泥，别提有多高兴!童年时光，真好!

现在，我们都在为学习着想，再也不能享受那种快乐了!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感受童年时的快乐，真好!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三**

《朝花夕拾》，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长大了，年老了，回味起童年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花朵在朝阳的照耀下显得格外娇嫩，到了夕阳西下再将它摘去，虽没有了清晨的那份娇嫩，却又因夕阳的映衬而平添了一缕风韵，令人浮想联翩。

鲁迅虽是一位作家，却又是一个乡下人，乡下人却又能像城里的孩子一样读书。这样便使他既没有乡下人的粗狂，又多了一份知书达理;既没有城里人的娇气，又多了一份大度气派。他怀念儿时的童趣，怀念与小虫子为伍的欢乐。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琴，鲁迅的童年仿佛是在一首大自然的圆舞曲中度过的。趁大人们不注意，偷偷溜进书屋后的园子里野玩，却又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给召了回来，到书屋后除了读书还是读书!

鲁迅先生对三味书屋的评伦也就是枯燥无味吧。只有当先生读书入神的时候可以画画儿，渐渐的，读的书多起来，画的画也多起来了;书没有读成，画的成绩却不少了。

读了《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鲁迅先生小时候有些竟与我相似，使心中产生共鸣，也许这就是鲁迅先生笔下的魔力吧!

自己的童年当然没有鲁迅先生的有趣，这儿并没有百草园，更没有虫儿的相伴。只记得小时候最爱玩的就是橡胶泡泡。一支小牙膏里装着橡胶，挤出一个小球儿粘在吸管上，然后鼓起腮帮子用力吹，就形成了一个个透明的橡胶泡泡，它并不像普通泡泡那样一戳就破，反而可以放在手上玩弄。很小的时候吹不动，就看着妈妈吹，长大了，便可以一个人趴在阳台上吹了，即使腮帮子吹得酸疼，也继续一个个吹下去。

读《朝花夕拾》，品味鲁迅童年的乐趣，不一样的童年，一样的快乐!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四**

我不是一个爱看书的人因此从来没法静下心来看一本书。每每在看书的是时候心里总会涌现很多乱七八糟的事情，譬如悔恨过去，而又迷茫于未来。或许正是因为这些原因使我在阅读的过程中总是流离于书本之外的世界。

初看《朝花夕拾》的时候我仍旧没有改掉将思想置于书本之外的空间，眼神久久地注视着斑驳的桌子之上。我的手习惯性地翻页，许久之后才意识到自己的思维还没有跟上翻动书页的手指。

于是又翻回来，翻到第一句话——“我常想在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然而委实不容易”。我的心忽然地沉静下来。原来鲁迅先生也跟我一样呵，而转念一想，我却没有资格跟他一样，他是那样地忙碌，我不示是个愚笨学生罢了。就这样，我读起来，会晤早已消逝多时的老朋友——书。沉醉于氤氲在心中的书香。

鲁迅的文笔中多是带着浓重的批判味道，简洁而不失风采，沉重又不乏乐观，总是让我读出一种奇异的趣味。那种灰谐的表现力是我所见过的散文中绝无仅有的。我无比清晰地感受到卑俗与丑恶、初真与纯净在生活中起着如此激烈的矛盾，文中的对比和借喻令人深思。我读得最为淋漓尽致的大概算是《狗。猫。鼠》这一篇，“其实人禽之辨，本不必这么严”，见解之独到，若望穿岁月，会发觉旧中国离我们很远很远，但设身处地又有强烈的同感，这就是所谓经典的魅力。它正义的人以光明的寄托，给俗气的人以超凡的思想，我又属于哪种?——可以说，我曾接近于前者，但远离书籍的一段虚无时光中，我都已经听见我坠落的脚步，竟已和后者无异。

同样令我感受深刻的，是那平和的回忆之韵。《朝花夕拾》那是在过去拾取光明、希望。他始终在对比之中思考与领悟，这才是真正的回忆。而我在回忆中常犯错误，甚至令我将欲身陷沼泽，愈发迷失——我过于迫切地想重返过去的荣誉，然而以往的一切春天都无法复原，只会让人在空想中枯瘦;于是我又计算着未来。终于我发现手头的一切才是最重要的，根本不必纠结，不必患得患失。

书中最大快人心的，于我来说乃是对“正人君子”的讥讽。如《父亲的病》一章中，庸医之虚伪、故弄玄虚，仍一副怡然自得之态。“正人君子”受尽传统观念的束缚，尊妄自大，毫无独立人格，迂腐至极，却又毫不知情。例如今晚我在教室写作业，立即便有人笑我傻。理由是这项作业八成不用交，显得自己聪明、深明大义、受人拥戴。我从不觉得这样写作业没有意义，像他们那样应付的形式，我觉得作业不如不做。更坏的是他们不但乱写、抄袭答案，还传染这种风气，蛊惑人心。我只是觉得很是好笑，忽然觉得在生活中，用鲁迅这种独到的眼光随处评评判判，倒也是一件快意事。

合上书，紊乱的心收敛了，平和了，清新了。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五**

《朝花夕拾》初看这书名便让我觉得奇怪，《朝花夕拾》，是早上的花到傍晚再去把它捡回来吗?

翻开书，我想看看作者到底是如何朝花夕拾的。一目十行地，一会儿书便看完了，我看不懂。作者写的到底是什么?哪有什么朝花夕拾，里面可是连一朵花也没有啊。心中的失望感使我把书扔到了一边。那时的我还小。

再翻开《朝花夕拾》，现在的我明白了。作者的确是朝花夕拾，的确是在傍晚捡起了早晨的花，只是这花有些特别，这花是作者童时的记忆。

其中首先让我印象深刻的便是《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和《五猖会》了。百草园在我们眼中除了杂草什么也没有，是枯燥的乏味的，三味书屋则更是无味，可这些在作者眼中却别有一番滋味。百草园是作者童时的一片乐土，那儿有着作者无尽的欢乐，美女蛇的传说更是让作者喜爱百草园，三味书屋固然无味，可其中的孩子却也天真可爱，寿镜吾老先生也算是位明理的老师吧，但这些都是身处二十一世纪，整天呆在电脑与电视前的我们无法体会的。五猖会是一直令作者念念不忘的一场盛会，但父亲的一句“背书”却使作者失去了一切看戏的兴致，不禁令人叹息，我们恐也无法体会这种心情吧。

作者写这些文章虽是别有深意，可我最深的体会却是要珍惜童年，比起那个时代，现在的我们是多么幸福啊!伴随着朝花夕拾，当我们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

窗外桂花已谢，拾起一小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六**

心目中，有两位文人一生铭记，一位是现代童话大王郑渊洁，他给了我最初的启蒙;另一位便是鲁迅，那位“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的鲁迅。

人们常说，一本好书，见证了一段历史，《朝花夕拾》便是如此。

一本只有十篇文章的回忆散文集，见证了近代中国三十年的文化变迁，也留给了读者太多太多的感触。封建思想，帝国主意的压迫，中国六亿人民正处于水深火热之中。那时的鲁迅，只有十四岁。

十四岁，父亲去世，鲁迅阴遭受诽谤而远离绍兴，到了南京进入雷电学堂。十八岁，只身一人又开始了怨毒日本求学之路。不该那些年龄承受的苦楚，鲁迅用他瘦弱的肩膀担着。初到日本，鲁迅和孙中山先生一样，怀着相同的梦想——学医救国而努力。不同的是，一场讲述日俄战争的电影，改变了鲁迅今后的人生，从此弃医从文。这是莫大的勇气啊!一介平民，硬是用短小的笔尖，划开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埋下的阴霾，让一缕缕阳光，温暖了无数爱国青年的内心。

之后，鲁迅在北京东交民巷的旧屋里，多了一张藤野严九郎先生的照片，没有了完好的讲义，却给鲁迅今后的生涯做出了无限的铺垫……

在幼时的鲁迅，也有着平常的童年：“谋杀”自己隐鼠的阿长，却帮自己买来了梦寐以求的《山海经》;背完了《孟子见梁惠王》的前三卷，也伤逝了去看五猖会的热情;告别了逸趣横生的百草园，随着大多数学子一起，进入了三味书屋，请教了镜寿吾先生。仿佛人生都不会有偏差，直到自己父亲濒危，家境衰落。鲁迅的人生也从此逆转。

《朝花夕拾》并不如《百草集》那样有着浓厚的讽刺意味。相反，书中的背景，没有了夸张的手法，没有了可以的抨击，留下的只是一张张回忆的影子和一段段历史的记忆。腐朽的封建教育，崇洋媚外的社会风尚，还有大闹牛鬼蛇神的迷信之事，这些在《朝花夕拾》的任务里充分的体现出来。鲁迅就是鲁迅，只有经历了许多常人无法经历的故事，才会有今天所见的《朝花夕拾》。

鲁迅再给日本友人增田涉的信中曾提到：这十篇，原文载莽原上，后来被集成书了，原名叫“旧事重提”……后来想一想觉得……于是改名为《朝花夕拾》。起初，鲁迅准备写的十一篇，结果只写了最后一篇《范爱农》便草草结尾了。据回忆录中讲述：这篇写法较差，大概是路途奔波，思路有点乱罢!其实知晓鲁迅当时状况的人都知晓，鲁迅再用一种什么样的心态，住在厦门大学图书馆的阁楼上，一边与“名人志士”作斗争的同时，望着一轮明月，写着这十篇——《朝花夕拾》。

鲁迅的遗体上盖着毛主席亲手写的“民族魂”三个红字。这也是当今社会所缺少的。区别于日本的民族排挤，中国人至少应该团结起来，面对未来许许多多鲁迅先生还未曾面临过的，民族危难……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七**

《朝花夕拾》是鲁迅怀着青少年的往事而作的，既描写了他对童年生活的回忆和师友的真诚怀念，有真实的写了戊戌变法和辛亥革命前后作者所经历的生活。从家庭到社会，从中国到日本的，每一篇都反映了那个时代的特征。

其中《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对童年生活描写最详细的一篇，这篇文章幽默充盈，妙趣横生。在百草园和三味书屋，鲁迅生活的十分有趣，可以说鲁迅的童年是快乐的。

《父亲的病》可以看出庸医害人，和封建社会思想的腐朽。从这篇文章中可以知道我为什么去学医。

《藤野先生》这篇文章是鲁迅思想的转折点。这篇文章揭露了，国人思想的愚昧。日本人瞧不起中国人。

《朝花夕拾》通过写童年和青年时的生活和感受，对封建习俗和封建思想进行了批判。本应该快乐美丽的童年，因为笼罩在那个封建社会，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所以鲁迅要骂，骂那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从文章表面看，鲁迅似乎都是用了些温情的文字，其实，他把愤怒藏得更深。有人说柔软的舌头是最伤人的武器，也许鲁迅先生正是想达到这个目的吧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

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

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

**《朝花夕拾》读书心得体会100篇八**

不了解为什么鲁迅把“旧事重提”改成了“朝花夕拾”，但不得不说，这夕拾的朝花，已不仅仅是旧事，反倒是新事、喜事、伤心事。这篇文章可以分为酸、甜、苦、辣。

酸。的确，看鲁迅的文本有点酸，什么酸?心酸。你看《父亲的病》，作者从不正面写家道衰败的颓唐，仅从父亲口里说的嘘嘘的话，作者在左右奔波瞻前顾后的疲态，表面是祥和安平，但心里却按捺不住，到篇尾，衍太太唆使作者大叫父亲，却遗留给作者的“过错”。感人的肺腑，又不乏暗中对衍太太这个自私多言使坏形象的嘲讽。

甜。不说阿长与鲁迅过年时行礼的温馨，也不说看社戏，看五猖会时的快活热闹，单提起百草园“油蛉在低吟，蟋蟀们在这里弹琴”的童趣，一切心里感受的天真浪漫，一切体味的亲切柔情，又似乎搭上了独特的鲁氏桥，进了甜美的童年故乡。

苦。成了“名人”“正人君子”的仇敌是苦，阿长，父亲的逝世是苦，永别的藤野先生是苦，跳进旧国的“大染缸”而不得解脱，更是苦。革命苦，百姓苦，苦了鲁迅，也苦出了这本在暴虐、阴暗、乌烟瘴气中躺过的《朝花夕拾》。

辣。鲁迅的本色。辛辣的笔风，自然会有其笔尘直指人群。那句“横眉冷对千天指”，凛然一个顶天大汉的形象，对反对、守旧势力的抨击与嘲讽是毫不留情。誓如对陈、徐两人犀利、刻薄的讽刺，入口微辣，入肚却穿肠荡胃，甚是寻味。

咸。泪水的味道，朴实感人的散文就足以催人泪下。旧事的点滴，是《朝花夕拾》可歌可泣的盐分，染咸的是回忆，溅起的是读者深思的心灵。

看过的回忆录，大也是风花月残。捕风捉影的闲情逸致，倒也没见过这夕拾的朝花也别有风味，也是，百味不离其中，朝花夕拾一样艳。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